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
揭西县生态康养综合服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收
益与融资资金平衡测算财务评价报告

普兴债评第[2026]057 号

揭西县财政局：

我们接受揭西县财政局委托，对后附的揭西县生态康养综合服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收益与融资资金平衡测算报告（以下简称“资金平衡测算报告”）进行评价。揭西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对该资金平衡测算报告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资金平衡测算报告中披露。我们的责任是执行适当的评价程序，并出具评价报告。

经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评价，在工程项目能够按期建成的前提下，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资金平衡测算报告提供合理基础。我们认为，在工程项目能够按期建成和假设条件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前提下，本次发行的揭西县生态康养综合服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专项债券，在发行债券的存续期内，预期项目的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我们提醒信息使用者注意：由于相关项目尚处于建设阶段，在编制资金测算平衡测算报告时运用了一整套假设，包括有关未来事项和推测性假设，而这些事项和行动预期在未来未必发生。即使在推测性假设中所涉及的事项发生，但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因此实际结果仍然可能与预测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此页无正文)

普宁市普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广东·揭阳

二〇二六年五月三十一日



揭西县生态康养综合服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收益 与融资资金平衡测算财务评价报告

重要提示: 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资金平衡测算报告是我们基于推测性假设和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 但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 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一、编制基础

揭西县生态康养综合服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根据揭西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评估, 该项目正常运行后, 形成的运营收益用于平衡融资本息。

本次预测以揭阳市实际总体经济状况为基础, 结合项目自身特点编制项目专项收入 (不含已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的收入) 预测表。

二、基本假设

本资金平衡测算报告基于以下重要假设:

- 1、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 3、相关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 4、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揭西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秀明

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222663348497C

注册地址: 广东省揭西县河婆街道河山社区河山路 14 号第三层、第四层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股东信息: 揭西县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揭西县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100%持股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招投标代理服务; 政府采购代理服务; 采购代理服务; 贸易经纪; 公共事业管理服务; 资产评估; 企业管理; 乡镇经济管理服务; 单位后勤管理服务;



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城乡市容管理；水资源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不动产登记代理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土地调查评估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科技中介服务；创业空间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共享自行车服务；食用农产品批发；新鲜水果批发；新鲜水果零售；新鲜蔬菜批发；新鲜蔬菜零售；农副产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测绘服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矿产资源勘查；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项目主管单位：揭西县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5222719389352L；

负责人：李美炎；

机构地址：揭西县河婆街道华侨纪念馆三楼。

四、项目基本概况

（一）项目简介

1.立项情况

项目于 2026 年 04 月 03 日取得揭西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揭西县生态康养综合服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变更的复函》，揭西发改投审[2026]24 号，同意项目立项，开工，建设。

2.建设期限

项目建设期：预计开工日期 2026 年 05 月，工期为 39 个月，预计竣工日期 2029 年 8 月。

3.建设内容：揭西县生态康养综合服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为顺应人口老龄化趋势，依托国家级天然氧吧生态优势，加快生态养老设施建设，项目规划新增养老床位 1600 床（养老床位 150 床、



护理床位 1450 床)。新建养老服务设施 67700 m², 含养护楼、康复楼、老年人康复理疗区、营养膳食服务设施、后勤保障设施及老年人康复活动区。改造养老服务设施 68000 m², 设置养护区、疗养区、活动区等。建设老年人户外康复场地 12000 m², 配套康养停车场 6 处、停车位约 360 个、充电桩 90 套, 并同步建设围墙等附属设施。

(二) 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

1. 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建设总投资约 192151.23 万元, 其中工程费用 129407.54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0736.49 万元, 基本预备费用 8507.20 万元, 建设期利息 13500.00 万元。

2. 项目资金筹措

项目的项目单位为: 揭西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资金筹措方式: 计划通过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150000.00 万元 (其中用作资本金 50000 万元, 资本金领域: 养老托育), 市场化融资资金筹措: 40000 万元 (市场化融资本息由项目单位统筹本企业其他项目或自有资金来支付), 其余部分通过单位自筹解决。

五、应付本息情况

揭西县生态康养综合服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总融资金额 150000.00 万元, 本次拟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 (二十八期) 50000.00 万元, 10 年期, 假设利率为 2.36%。

以后计划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 100000.00 万元, 30 年期, 假设融资利率 2.51%, 每半年末支付一次利息, 第三十年年末偿还本金。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年度	期初 本金金额	本期 新增	本期 偿还本金	期末 本金金额	融资 利率	应付 利息	70000 万元 2.51%	10000 万元 2.51%	10000 万元 2.51%	10000 万元 2.51%	应付 本息合计
第 1 年	0.00	50000.00		50000.00	2.36%	1180.00	1757.00	0.00	0.00	0.00	2937.00
第 2 年	50000.00			50000.00	2.36%	1180.00	1757.00	251.00	0.00	0.00	3188.00
第 3 年	50000.00			50000.00	2.36%	1180.00	1757.00	251.00	251.00	0.00	3439.00
第 4 年	50000.00			50000.00	2.36%	118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3690.00
第 5 年	50000.00			50000.00	2.36%	118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3690.00
第 6 年	50000.00			50000.00	2.36%	118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3690.00
第 7 年	50000.00			50000.00	2.36%	118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3690.00
第 8 年	50000.00			50000.00	2.36%	118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3690.00
第 9 年	50000.00			50000.00	2.36%	118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3690.00
第 10 年	50000.00		50000.00	0.00	2.36%	118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53690.00
第 11 年	0.00			0.00	0.00%	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0
第 12 年	0.00			0.00	0.00%	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0
第 13 年	0.00			0.00	0.00%	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0
第 14 年	0.00			0.00	0.00%	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0
第 15 年	0.00			0.00	0.00%	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0
第 16 年	0.00			0.00	0.00%	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0
第 17 年	0.00			0.00	0.00%	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0
第 18 年	0.00			0.00	0.00%	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0
第 19 年	0.00			0.00	0.00%	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0
第 20 年	0.00			0.00	0.00%	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0



年度	期初 本金金额	本期 新增	本期 偿还本金	期末 本金金额	融资 利率	应付 利息	70000 万元			10000 万元			10000 万元			应付 本息合计
							2.51%	2.51%	2.51%	2.51%	2.51%	2.51%	2.51%	2.51%	2.51%	
第 21 年	0.00			0.00	0.00%	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0
第 22 年	0.00			0.00	0.00%	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0
第 23 年	0.00			0.00	0.00%	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0
第 24 年	0.00			0.00	0.00%	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0
第 25 年	0.00			0.00	0.00%	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0
第 26 年	0.00			0.00	0.00%	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0
第 27 年	0.00			0.00	0.00%	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0
第 28 年	0.00			0.00	0.00%	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0
第 29 年	0.00			0.00	0.00%	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0
第 30 年	0.00			0.00	0.00%	0.00	1757.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0
第 31 年	0.00			0.00	0.00%	0.00	0.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72510.00
第 32 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10753.00
第 33 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251.00	10502.00
合计	-	50000.00	50000.00			11800.00	52710.00	7530.00	7530.00	7530.00	7530.00	7530.00	7530.00	7530.00	7530.00	237100.00

六、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 区域介绍

揭西县位于广东省揭阳市西部，潮汕平原西北部，榕江南河中上游，汕头市西南部，东连揭阳市区揭东区，南邻普宁市，西南接汕尾市陆河县，西北与梅州市五华县为邻、北与梅州市丰顺县接壤。

揭西县是著名的侨乡，拥有海外华侨、华人及港、澳、台同胞共 60.8 万人，相当于全县总人口的 67.36%。

2025 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68.26 亿元，比增 2.1%；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1099 元，比增 6.3%，多项经济指标增速位居全市前列。工业发展提质增效。电线电缆、休闲食品、五金塑料、生物制药等传统产业加快转型升级，新增“小升规”企业 25 家、“企升限”19 家、高新技术企业 5 家、创新型中小企业 3 家，工业技改投资比增 24.4%。县产业园扩园提质成效明显，新增入园企业 41 家；出让国有工业用地 27 宗 643.96 亩，创历史新高；顺利进入国家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并被认定为省产业园区，在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4 年度综合监测分析中获得最高等次“好”的评价，园区管委会获评 2025 年度广东省制造强省建设先进集体。现代农业加快发展。完成粮食播种面积 44.73 万亩、产量 17.6 万吨，龙潭镇、棉湖镇、塔头镇 3 个水稻集中育秧中心建成投用，灰寨镇橄榄酒厂、棉湖高科技农业产业园、大岭山镇—塔头镇共建莞香基地、塔头镇万亩甜玉米产业园等设施农业效益凸显，“鱼菜共生”“渔光互补”等创新模式稳步推广，“揭西苦笋”入选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名录。完成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98.74 亿元，比增 3.7%。文旅产业亮点纷呈。南山镇火炬村成功创建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棉湖镇获评省文化和旅游特色镇（入库级），大洋国际生态旅游区连续两年荣膺“广东省职工疗休养基地”称号，揭西英歌亮相在北京举行的“障碍跑世界锦标赛”和 2025 年“全民健身日”全国主会场开幕式，2025 年中国田径协会 10 公里精英赛·揭西河婆站、广东揭西“古色之旅”千人徒步等特色活动圆满举办，揭西全域旅游的知名度和美誉度稳步提升。全年游客总量 485.98 万人次，比增 10.8%；旅游收入 8.39 亿元，比增 6.1%。



全县地区生产总值从 2020 年 241.57 亿元增至 268.26 亿元, 年均增长 2.5%;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从 4.71 亿元增至 6.66 亿元, 年均增长 7.1%。各类经营主体突破 4.13 万户, 新增“小升规”企业 113 家、高新技术企业 51 家, “专精特新”企业实现“零的突破”并增至 16 家。县产业园蓬勃发展, 入选 2024 年度国务院减负办 63 个“强化企业服务、提升减负成效”典型案例之一(全省仅 3 例), 入园企业由 2021 年的 8 家跃升至当前的 102 家, 全部建成达产后预计年产值约 250 亿元, 初步实现“千亩百亿”目标。成功创建 2 个省级、6 个市级、22 个县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打造 4 条市级、4 条县级农业产业链, 建成 2 个省级、19 个市级、10 个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基地, 培育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 3 个、“粤字号”品牌产品 20 个。新增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 1 个(大洋国际生态旅游区)、3A 级旅游景区 2 个(大鹿农业公园、南山镇火炬村), 省文化和旅游特色镇(入库级) 3 个(京溪园镇、南山镇、棉湖镇)、省文化和旅游特色村 3 个(南山镇火炬村、塔头镇旧住村、坪上镇潭角村), 三山国王祖庙获批复设立为海峡两岸交流基地, “揭西擂茶”入选全国二十四节气(夏季)旅游美食。

(二) 工程运营

1. 项目专项收入及结余预测的依据

项目建设期为 4 年, 计算运营期按 29 年。

根据揭西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提供的项目立项文件、可研报告及其他资料。项目于 2029 年 8 月项目竣工验收后开始运营。

项目假设的条件:

(1) 项目能如计划竣工交付, 第一至四年为建设期, 第五年开始运营, 竣工后运营首年, 按入住率 70% 计算, 第二年按入住率 80% 计算, 第三年至第 29 年入住率 90% 计算。

(2) 预测期内工程项目的建设计划、融资计划等能够顺利执行;

(3) 根据财政统筹安排, 本项目收益可优先偿还本次发债;

(4) 建设期需偿还的债券利息由财政先行垫付。



1.项目收入测算

本项目为揭西县生态康养综合服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建成后新增设置 1600 张养老床位。本项目的收益包括：养老床位收入、护理服务收入、餐饮服务收入、养老上门服务费收入、康复理疗服务收入、康养设施场地租赁收入、停车及充电桩收入等。

2025 年揭阳市全市地区生产总值 2553.75 亿元，增长 3.2%。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0.12 亿元，可比增长 5.5%；市县级税收收入 83.13 亿元，同比增长 52.2%、可比增长 9.1%，其中“四税”增长 14.2%，增速均位列全省第一。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8721 元，增长 5.1%。本次取揭阳市 2025 年 GDP 的增长值 3.2%作为预测的增长率的情况下预测收入增长情况。预测入住率达 90%后，养老床位收入、护理服务收入、餐饮服务收入、养老上门服务费收入、康复理疗服务收入、康养设施场地租赁收入每 3 年按 3.2%的增长率增长；停车及充电桩收入不考虑价格增长。

1、养老床位收入

本项目设置全托床位 1600 床，其中护理床位 1450 床，普通养老床位 150 床。参考普宁市流沙敬老院的收费标准，市场价按护理床位床位费按 2500 元床/月（含部分较高端套间），普通养老床位床位费按 1500 元床/月。则年收入为： $(2500 \times 12 \times 1450 + 1500 \times 12 \times 150) / 10000 = 4620.00$ 万元。

2、护理服务收入

本项目预估设置全托床位 1600 床，护理费按 1200 元床/月。则年收入为： $1600 \times 1200 \times 12 / 10000 = 2304.00$ 万元。

3、餐饮服务收入

本项目设置全托床位 1600 床，考虑家属陪护看望等因素，预计每日餐饮人数达 2000 人，折减食材成本后餐饮费按 15 元/人/餐，一日三餐。则年收入为：

$2000 \times 15 \times 3 \times 30 \times 12 / 10000 = 3240.00$ 万元。

4、养老上门服务费收入

本项目养老上门服务费收入按 200 元/人/次，预估按市场 50 次/天计。则年收入为： $200 \times 50 \times 30 \times 12 / 10000 = 360.00$ 万元。



5、康复理疗服务收入

本项目中医理疗、康复理疗收入暂按 3000 人/月，按 50%左右需康养理疗率计，预计康复理疗人数达 1000 人，则年收入为： $3000 \times 1000 \times 12 / 10000 = 3600.00$ 万元。

6、康养设施场地租赁收入

本项目建设康养设施较大，除去养老、康养、后勤等必备场地外，可以租赁一部分场地给与社会投资运营，丰富康养服务类型。预估可租赁场地达 25000 平方米，按每月 40 元/平方米收取租金，则年收入为： $25000 \times 40 \times 12 / 10000 = 1200.00$ 万元。

7、停车及充电桩收入

本项目机动车停车位收费参考《普宁市实行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文件的停车位收费标准计取，具体如下：

本项目预估设置车位 360 个，充电桩 90 套。其中按停车率 80%，每天周转 2 次，停车费 10 元/次计，则年停车收入为： $360 \times 80\% \times 2 \times 10 \times 30 \times 12 / 10000 = 207.36$ 万元；充电桩按使用率 50%，日充电次数 2 次，每次盈利 20 元计，则年充电收入为： $90 \times 50\% \times 2 \times 20 \times 30 \times 12 / 10000 = 64.80$ 万元，因此总收入为 $207.36 + 64.80 = 272.16$ 万元。

停车位、充电桩不考虑价格增长。

项目收入测算表（单位：万元）

年度	养老床位收入	护理服务收入	餐饮服务收入	养老服务上门收费收入	康复理疗服务收入	康养设施场地租赁收入	停车及充电桩收入	合计
第 1 年	-	-	-	-	-	-	-	-
第 2 年	-	-	-	-	-	-	-	-
第 3 年	-	-	-	-	-	-	-	-
第 4 年	-	-	-	-	-	-	-	-
第 5 年	3234.00	1612.80	2268.00	252.00	2520.00	504.00	190.51	10581.31
第 6 年	3696.00	1843.20	2592.00	288.00	2880.00	576.00	217.73	12092.93
第 7 年	4158.00	2073.60	2916.00	324.00	3240.00	648.00	244.94	13604.54
第 8 年	4291.06	2139.96	3009.31	334.37	3343.68	668.74	272.16	14059.27



第 9 年	4291.06	2139.96	3009.31	334.37	3343.68	668.74	272.16	14059.27
第 10 年	4291.06	2139.96	3009.31	334.37	3343.68	668.74	272.16	14059.27
第 11 年	4428.37	2208.43	3105.61	345.07	3450.68	690.14	272.16	14500.45
第 12 年	4428.37	2208.43	3105.61	345.07	3450.68	690.14	272.16	14500.45
第 13 年	4428.37	2208.43	3105.61	345.07	3450.68	690.14	272.16	14500.45
第 14 年	4570.08	2279.10	3204.99	356.11	3561.10	712.22	272.16	14955.76
第 15 年	4570.08	2279.10	3204.99	356.11	3561.10	712.22	272.16	14955.76
第 16 年	4570.08	2279.10	3204.99	356.11	3561.10	712.22	272.16	14955.76
第 17 年	4716.32	2352.03	3307.55	367.51	3675.05	735.01	272.16	15425.64
第 18 年	4716.32	2352.03	3307.55	367.51	3675.05	735.01	272.16	15425.64
第 19 年	4716.32	2352.03	3307.55	367.51	3675.05	735.01	272.16	15425.64
第 20 年	4867.24	2427.30	3413.39	379.27	3792.66	758.53	272.16	15910.55
第 21 年	4867.24	2427.30	3413.39	379.27	3792.66	758.53	272.16	15910.55
第 22 年	4867.24	2427.30	3413.39	379.27	3792.66	758.53	272.16	15910.55
第 23 年	5022.99	2504.97	3522.62	391.40	3914.02	782.80	272.16	16410.97
第 24 年	5022.99	2504.97	3522.62	391.40	3914.02	782.80	272.16	16410.97
第 25 年	5022.99	2504.97	3522.62	391.40	3914.02	782.80	272.16	16410.97
第 26 年	5183.73	2585.13	3635.34	403.93	4039.27	807.85	272.16	16927.42
第 27 年	5183.73	2585.13	3635.34	403.93	4039.27	807.85	272.16	16927.42
第 28 年	5183.73	2585.13	3635.34	403.93	4039.27	807.85	272.16	16927.42
第 29 年	5349.61	2667.86	3751.67	416.85	4168.53	833.71	272.16	17460.39
第 30 年	5349.61	2667.86	3751.67	416.85	4168.53	833.71	272.16	17460.39
第 31 年	5349.61	2667.86	3751.67	416.85	4168.53	833.71	272.16	17460.39
第 32 年	5520.80	2753.23	3871.73	430.19	4301.92	860.38	272.16	18010.41
第 33 年	5520.80	2753.23	3871.73	430.19	4301.92	860.38	272.16	18010.41



合计	137417.79	68530.43	96370.92	10707.88	107078.80	21415.76	7729.34	449250.92
----	-----------	----------	----------	----------	-----------	----------	---------	-----------

2.项目成本及相关税费

本项目的运营成本主要有工资福利费、维修及管理费、综合税费等。

(1) 工资福利：项目建成后交由项目单位统一进行管理或交由第三方运营，考虑实际工作需要和福利性，新增管理人员和实际工资福利费，考虑按年运营收入的 10%计算；

(2) 运营成本费用：按运营收入的 8%计算；

(3) 管理及其他费用：按年运营收入的 3%计算；

(4) 税费成本：考虑综合性税费，按项目年运营收入的 5%预估。
(养老项目，国家给予优惠税收政策)。

发债期间，项目运营期第一年（按 70%入住率计算）的总成本为 2838.50 万元。

3.项目专项收入预测

项目专项收入预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度	收入合计	成本	利润
第 1 年	-	-	-
第 2 年	-	-	-
第 3 年	-	-	-
第 4 年	-	-	-
第 5 年	10581.31	2838.50	7742.81
第 6 年	12092.93	3244.00	8848.93
第 7 年	13604.54	3649.50	9955.04
第 8 年	14059.27	3766.28	10292.98
第 9 年	14059.27	3766.28	10292.98
第 10 年	14059.27	3766.28	10292.98
第 11 年	14500.45	3886.81	10613.65



项目 年度	收入合计	成本	利润
第 12 年	14500.45	3886.81	10613.65
第 13 年	14500.45	3886.81	10613.65
第 14 年	14955.76	4011.18	10944.58
第 15 年	14955.76	4011.18	10944.58
第 16 年	14955.76	4011.18	10944.58
第 17 年	15425.64	4139.54	11286.09
第 18 年	15425.64	4139.54	11286.09
第 19 年	15425.64	4139.54	11286.09
第 20 年	15910.55	4272.01	11638.54
第 21 年	15910.55	4272.01	11638.54
第 22 年	15910.55	4272.01	11638.54
第 23 年	16410.97	4408.71	12002.26
第 24 年	16410.97	4408.71	12002.26
第 25 年	16410.97	4408.71	12002.26
第 26 年	16927.42	4549.79	12377.63
第 27 年	16927.42	4549.79	12377.63
第 28 年	16927.42	4549.79	12377.63
第 29 年	17460.39	4695.38	12765.00
第 30 年	17460.39	4695.38	12765.00
第 31 年	17460.39	4695.38	12765.00
第 32 年	18010.41	4845.63	13164.77
第 33 年	18010.41	4845.63	13164.77
合计	449250.92	120612.37	328638.55



3.项目专项收益预测 项目专项收益预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揭西县生态康养综合服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合计
项目专项收益	328638.55	328638.55
已用于平衡其他专项债的融资本息合计	0.00	0.00
本期专项债融资	150000.00	150000.00
本期专项债本息合计	237100.00	237100.00
融资本息合计	237100.00	237100.00
用于资金平衡项目专项收益	328638.55	328638.55
本息覆盖倍数	1.39	1.39

根据上述测算，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专项收益为 328638.55 万元，本息覆盖倍数为 1.39。

七、融资平衡分析结论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项目收入预测、收益预测等进行的分析评价，在相关单位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次评价的揭西县生态康养综合服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预测项目收入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资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揭西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



二〇二六年五月三十一日

